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22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董事长周杰，董事李德禄现场参加会议；董事龙小兵、乔雪莲、屈宪章，独立董事赵艳灵、李强及胡书亚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杰主持。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所持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股权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所持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其中关联董事周杰、龙小兵、乔雪莲、李德禄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先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新建电石厂石灰窑废气脱硝项目的议案》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化工”）是中盐化工的全资子公司，配套有年产 64 万吨电石生产装置。为满足电石炉生产的需求，公司于 2019 年立项 600 吨/日活性回转窑项目，并于 2020 年 10 月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回转窑项目建设内容是包含除尘系统建设，由于在项目立项批复阶段行业及政府没有对氮氧化物排放量制定标准及要求，回转窑项目中未考虑脱硝系统的建设。投产后因政府监管部门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现回转窑不能满足相关要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稳定，公司拟投资建设氯碱化工新建电石厂石灰窑废气脱硝项目。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新建电石厂石灰窑废气脱硝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采用低温 SCR 脱硝工艺，新建一套脱硝系

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脱硝反应器、氨水蒸发系统、氨-烟混合系统、吹灰系统、烟道系统、脱硝装置检测系统。

4、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478.18 万元,项目投资由企业自筹解决。

5、项目建设周期：12 个月。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目前电石厂回转窑未建设脱硝系统,石灰窑的氮氧化物排放量标准不能满足相关环保要求,考虑企业长远发展,做好环境保护,提升企业形象,增强产品竞争力获得市场和社会认可,公司拟新建电石厂石灰窑废气脱硝项目。

（四）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环保项目,主要为环保效益:石灰窑新增脱硝项目可有效减少废气中氮氧化物排放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有关条款要求。项目实施后既有利于改善电石厂和周边区域环境质量,有利于维护与周围居民、企业的和谐友好关系,同时也为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创造了条件。

（五）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工程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本项目在回转窑周边空地建设,现场施工空间狭小,在施工过程中存在交通不便和施工安全风险。

防范措施:对设计方案进行专家评审,及时发现问题;加强项目管理,精心组织承包方施工;加强与施工承包方的协调沟通,帮助其提高工作效率;项目建设应选择有经验的施工队伍,通过招投标优中选优。

（六）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地方政策,整体设计合理、技术成熟,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项目实施后能够确保实现当地产业发展目标,满足环保部门的

要求，为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修订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